摘要

一、部门工作概述

县委宣传部按照部门整体职能，主要开展网络安全现场检查、意识形态督察、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培训、社科宣讲等重点工作，全年批复预算资金3385.72万元，其中：经费拨款2992.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28.81万元，预算管理的其他收入364.6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理论学习、培训、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和社科宣讲活动等主要工作均有效开展，部门完成的决算支出2543.75万元；进一步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全力践行“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为加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昌南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和有利文化条件高质量发展。根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县委宣传部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为**“86.58”**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评价总体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组通过现场核查财务数据与资料、实地核查、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根据《2024年县委宣传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评分，综合评价得分为86.58分，评价等级为“良”。

县委宣传部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内容	部门决策	部门管理	部门产出	部门效益	合计
指标分值	14	16	35	35	100
得分	9.16	8.92	33.55	34.95	86.58
得分率	65.43%	55.75%	95.86%	99.86%	86.58%

（二）评价总体结论

2024年，县委宣传部按照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等工作思路，有序开展了网络安全现场检查、意识形态督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专题培训、社科普宣传等各项工作等工作，较好地履行了部门的服务和管理职责。但在部门工作管理执行过程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如：部门预算管理不足、部分工作要求未全面落实等，不利于充分体现部门工作实施成效。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未制定中长期规划

县委宣传部未根据部门工作特性制定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中长期规划缺失。

2.部门工作管理力度不够

一是工作完成情况不够理想。①2024年，县委宣传部计划完成12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际完成9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际完成率为75.00%。②2024年，县委宣传部计划完成“优秀社科普及读物进基层暨读书分享”活动10场，实际举办8场图书捐赠活动。

二是整改工作落实或督促不到位。依据《中共南昌县委关于十五届省委第六轮巡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反馈意见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报告》（南字〔2025〕5号）文件：县委将反馈的31个问题细化成55个具体问题，提出140条具体整改措施，实际完成54个具体问题整改完成，完成139条具体整改措施，综合整

改完成率为98.73%。

3.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完整、清晰合理。①绩效指标目标不完整。县委宣传部于预算一体化系统中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完成2023年度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任务”，绩效目标未完整体现部门工作内容及预期产生的效益及效果。**②绩效指标不合理。**未设定与质量指标“新闻宣传及大网上稿达标率（%）≥90%”、“精心组织主题宣传、政策宣传、成果宣传、典型宣传完成率（%）≥90%"相对应的数量指标；设定社会指标“优化完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联动机制完成度（%）≥90%”，实际该项指标无法通过具体数值体现。

二是部门预算执行效率不够，部分经费成本控制力度稍弱。①2024年县委宣传部共取得预算资金3385.72万元，实际使用2543.75万元，预算完成率75.13%，部门预算执行效率不够；**②**2024年，县委宣传部政府采购预算53.1510万元，使用采购预算53.1510万元，政府采购节支率为0.00%，政府采购节支情况不显。

三是预算编制不精准。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资金编制和安排资料，县委宣传部预算按照部门人员、工作要求进行编制，预算内容与部门履职及规划计划相匹配，但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测算不精准的情况，如：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专项经费预算金额285万元，实际投入190万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专项经费预算金额162万元，实际投入144.8625万元；“智能微图书馆”维保费预算资金22.5万元，实际投入21.375万元；理论教育专项经费预算金额58.5万元，实际投入31.40323万元；社股联专项工作经费预算金额40万元，实际

投入27.7111万元；社会宣传专项经费预算金额81万元，实际投入30.069万元；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培训经费预算金额54万元，实际投入13.22226万元；外宣专项经费预算金额1137.75万元，实际投入74.08万元。

4.资金资产管理不够到位

一是制度建设不够健全。县委宣传部未制定绩效跟踪管理办法，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对单位财务方面的绩效指导作用不够，缺乏明确的衡量与约束标准，易造成单位会计绩效管理工作不够规范的情况。

二是资产未全面进行实物盘点。县委宣传部未按资产管理要求对部门资产进行盘点，不符合《中共南昌县委宣传部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文件要求“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一次盘点”的要求。

三是资金使用不够规范。①资金支出不符合预算批复用途。使用其他收入资金支付“南昌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经费”10万元；使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专项经费支付“宣传部2023.12-2024.11工作人员食堂用餐签单费用”“胡朝辉陪同市委领导赴上海调研住宿交通费用报销”共计14853元；2024年12月记账22号“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达标提质奖补资金（八月湖街道）”分别从精神文明建设经费、社股联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列支；②未按合同要求付款。《南昌县城市书房服务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约定的全额服务费95%，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所有服务内容，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再支付5%”，合同于2024年1月10日签订，于2024年3月13日支付第一笔款项95%，滞后“合同签订后在15个工作日支付”。③报账资料不齐全。

2024年6月16日记账凭证“2024年南昌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服务费用（预付款50%）”无三重一大会议纪要，不符合《中共南昌县委宣传部财务管理制度》中“日常公用经费、专项经费支出严格执行审批管理。……；5000元及以上的，提交部务会讨论决定后，履行财务支出审批流程”。

（二）有关建议

1.明确制定部门工作计划

县委宣传部应着眼于部门职能、贯彻政府及上级部门指示精神，结合部门发展趋势，制定部门中长期规划，以更高的姿态统筹谋划，为部门发展方向提供切实可行的指引，强化部门履职。

2.强化部门履职工作，充分发挥部门预期效益

一是县委宣传部应做好工作统筹管理，对各项工作的关键性要求进行梳理，并实时跟进工作开展情况，要求相关工作承接单位/个人落实具体工作安排，做到责任到人，以避免未按工作要求开展的情况发生；**二是**县委宣传部加大网络安全问题及意识形态督察整改检查，避免整改流于形式，针对未实际整改到位或整改不规范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了解原因，及时进行处理。

3.强化绩效目标制定，落实部门预算管理要求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部门需加强与工作实施部门间的沟通，工作实施部门提供部门重点工作计划及工作实现目标的预期安排，在绩效目标时应充分考虑与部门职能职责、行业发展、年度重点工作的因素，根据实际的职能确定各项目标，并将重点工作任务归口至具体的职能处室，保证部门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完整性；**二是**县委宣传部应进一

步加强各项部门经费预算编制及执行，阶段性核实各项经费执行比例，针对经费支出进度不足的情况及时了解其中原因，在经费支出规范的前提下加快资金使用；同时应贯彻采购节支要求，在合理区间内以性价比作为切入点，强化采购事项实施。**三是**项目预算是项目整体工作实施的保障，同时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程度也是确定工作成效与资金匹配程度的考量标准；因此，项目预算编制应结合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合理确定项目预算额度，加快项目资金执行，从而高效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成效。

4.落实部门资产管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要求

一是县委宣传部应对现有相关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制度建设的要求进行完善，同时对缺少的制度（绩效跟踪管理等）进行制定或收集，以做到部门制度的完整与全面；**二是**县委宣传部应强化资产管理，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及登账；**三是**县委宣传部应进一步规范部门资金使用，强化资金支出申请凭据的审核、认定，做到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的要求，以避免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况发生。